



# 佛教的步驟

## (九) 雜談補遺(續)

佛教的成佛度生，有其腳踏實地的工夫，而不是全憑理想，徒託空談。由凡夫境界到諸佛境界，有若干階層，前文略已敘述。現在的小乘二宗，大乘八宗，都是實踐這項工

夫的方法。小乘雖不度生，乃是中途止息，最後還要迴小向大，前文並已提及。大乘八宗，歸納為禪教律密淨，除密宗另有傳承外，教是文字的紀述，律是言行的準則，實際講起真正的積極工夫，只是禪淨兩門。後代祖師，為了適合末法根器，以參話頭代表禪宗工夫，以持名代表淨宗工夫，乃是簡要而又簡要，核心而又核心。若不在這裏有了造詣，便談不到學佛的成就。唐宋以來，禪宗所以稱盛一時，就是因為必須開悟之後，才能出世為人。淨宗雖然沒有這個限制，但領導修行的人，也多親證三昧，確有所得。這樣實在是在的作風，不是其他宗教所能仿效。後來不重自修，只顧度人，所以兩宗都衰落下來。近代更是變本加厲，號稱佛教興旺的地區，往往沒有一個坐香道場。學淨土的，也只是早晚作作工課，偶爾打個佛七。發心閉關的，多是閱藏求解，很少冠期求證。而對於宏法，則較為興旺。當宏法時候，也都讚美參禪，讚美修淨。若問他自己的禪淨程度怎樣，很少能够毫無愧怍的。宏法的人讚美參禪修淨，受法的人，轉而向他人宏法，也讚美參禪修淨，似此讚來讚去，勢必人人都讚美參禪修淨而沒有一個人真去參禪修淨。這個辦法，有利有弊，利是信徒可能迅速達到量的增加，弊是量雖增加而質則落後，學習不能深入，有信解而無行證，只為未來得度之因。我以為這項作風，是受了耶教的影響。耶教主張信則得救，連解都用不着。信了之後，以勸人共信為行，而證則付之自然。佛教與此不同，是值得學人注意的。當然若僅是持戒宏法也不失為修己度人的大乘行者，但屬於通途學道，進步遲慢得很。佛教必須戒定慧三學俱足，方能獲得果證。由戒生定，由定發慧，雖然是自然程序，而禪淨兩門在不離持戒之下，有引發定慧的特殊方便。菩薩六波羅蜜，戒定慧之外是布施忍辱精進。度生屬於布施，只顧持戒度生，不能概括六度，必須求其平均發展，方能達到自己成佛並使眾生成佛的目的。

前面說過的善惡染淨各法，這個問題，關係吾人修持的抉擇，現在再來解釋一下。淨法有善無惡，染法有善有惡。染法的惡，人人知曉，不待多說。染法的善，有時也潛伏着惡的成分，這話怎麼講呢？可以事實為證，從前我有一個同族，少年聰明，家貧失學，有一位族長，看他可憐，拿出錢來，送他到日本留學，念到大學畢業，無疑義的，這位族長所作的是

善業。可是這個人畢業之後，正值日本侵略中國，他仗着與日本接近的關係，作了漢奸偽官，漁肉鄉里，欺壓良善，無惡不作。請問我們那位族長培植他讀書這件事，是善業呢？是惡業呢？你看到漁夫獵獸，不能生活，拿錢予以救濟，他得錢之後，立刻去捕魚獵獸，使那些眾生眷屬離散，血肉橫飛，請問這項救濟，是善業呢？是惡業呢？由興學賑災，推之一切，世間善法多有這種情形。就開始動機及當前一念而論，當然屬於善業，而其中潛伏着惡業，無可諱言。淨法就不是這樣，無論修廟造像齋僧印經，而這些事的直接後果，很少惡業成分。若是間接作用，或亦難免。古人修廟，特別注意不傷及土中蟲蟻，並於無可避免時，予以佛法超薦。核實言之，雖有了這樣間接作用，畢竟功大罪小，不像前舉事例，用心雖善，而直接後果，於眾生有損無益，包含許多惡業。若說齋僧之後，僧人吃飽了去作土匪，乃是非常變態，應該別論。而且這些事尚屬有為善業，若是參禪念佛等趨向無為的修證工夫，當然是絕對沒有惡業成分的。因此我們對於善業，可分三個階層，染法的善業全屬有為，是最低級，淨法有為善業是較高級，淨法無為善業，是最高級。這無為二字，只是趨向無為。若嚴格說起，必須參禪大悟，念佛已證三昧，才是無為。以上都就善業本身而言，若染法的善業，迴向淨法，可成淨法的有為善業與無為善業。淨法善業，迴向染法，也可成染法善業，甚至人我是非，橫生煩惱，附帶了惡業，這是萬法唯心的作用。一般人好說一切宗教，都是勸人為善，這話大體無悞，而究竟何者是善，何者是惡，各教有其不同。庖犧教獵，螺祖教蠶，儒教認為造福生民，功德無窮。由法華經裏一句話，可證明佛教與這個思想完全相反，就是「亦如壓油殃」，是說罪大惡極，有如壓油。什麼是壓油呢？是用食物滋生一種蟲子，壓而成油。佛教認為所殺太多，殃累無窮。試想這是人生之而入殺之，佛教猶不許可，何況田獵蠶漁，是天生之而入殺之呢？若不承認眾生平等的原則，十界升沈的因果，那就是佛教以外的話，這裏不須討論。有人問：你既說染法的善業，有時潛伏惡的成分，又說，可因迴向而轉為淨法，這豈不是淨法也有惡的成分了。我說：這類事只取其開始動機，當前一念，後果怎樣，不論在染業淨業上說，都不負其責任。染法的善業，迴向淨法，僅次於本來淨法，有禪修證。由此可見心的作用無窮，所以說染力甚大，心力尤大，心能造業，心能轉業。這心能轉業一語，只應這樣解釋，若說造了五逆十惡的業，而轉此業以成佛，就是非理之談，因為因果的性質，是必須相應的。至於改行善業，是轉因而不是轉果，乃心能轉業的另一解釋。在佛教的原則來講，淨法是人生最高行持，其價值值在了生死，出輪迴，自己成佛並度一切眾生成佛。除此之外，震古鑠今的學問，經天緯地的事業，都是幻境空花。究竟言之，淨法又何嘗不是幻境空花，永嘉證道歌云：「覺後空空無大千。」這是進一步的說法，不是未覺時候，所能領悟的。

談論佛法這件事，不免一層一層的套下去，因為附帶談及染淨善惡，又觸及迴向問題，這也是值得一談的。迴向是希望得到什麼後果，是佛教一種儀式，不備具儀式而由心裏迴向的，也有効力。只有作善事的迴向，沒有作惡事的迴向，因為作惡事的人，不信因果自然不希望有何後果。有人主張有心為善，不是真善，認為佛教徒不但存心為善，而且斤斤計及後果，是最低級的思想。這個看法，似乎起於宋儒，而特別顯著於蒲柳泉所作聊齋誌異。他說「有心為善雖善不賞，無心為惡，雖惡不罰。」這部小說性質的書，流傳甚廣，於是許多人奉這話為金科玉律，衍成有心為善，不是真善，無心為惡，不是真惡的話。更進而推其緣由，他們因鑒於世間行善無福行惡無禍的事頗多，不懂善惡因果的報償，須合三世而通計之，（過去現在未來為三世，不僅三次轉生）遂發明這項理論，以為解說其用意未可厚非，而實不合真理，不但違反佛教，而且違反儒教。尤其蒲氏賞罰二字，乃是舍內逐外，只能解釋為禍福。孟子說：「禍福無不自己求之者，乃是儒佛通則。先就儒教來說，他們貶低有心為善，當然是推尊無心為善。孔子七十而從心所欲不逾矩，既有心可從，即非無心，難道他們的懸格比孔子還高嗎？中庸講的戒慎恐懼宋儒講的存天理，去人欲，



十善業道經講義  
臺北民本電臺佛學講座廣播

各位聽眾！今天佛教之聲，仍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，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台代為播送。

各位聽眾！我們中國人，幾千年以來，原有的傳統道德，可以用孝悌忠信，禮義廉恥的八個字來包括一切。孔夫子說：人皆可以為堯舜。堯舜是什麼呢？堯舜是夏商周三代以前的兩個好皇帝。堯做皇帝的時候，他住的宮室，是茅茨土階，自奉極其儉約。可是他對於百姓呢？有一個百姓挨餓，就好像是他的罪惡；有一個百姓挨冷，他也承認是他沒有照顧得到。他一天到晚，戰戰兢兢，為着百姓在焦慮操勞，所以孔夫子稱他是個仁君。而舜呢，他也是一個仁君，更是一個大孝子。他母親去世得很早，父親娶了後妻，也是他的後母；後母生了兒子叫做象，也就是他的弟弟。不用說，父親怕後妻，而後母多半是溺愛自己生的兒子，而虐待前妻之子的。父親因為要討好後妻，往往做了後妻虐待前妻之子的幫兇。舜帝，遇着這樣一個家庭，我們看他的日常生活，够多麼苦惱。但舜帝對於父母，對於弟弟，仍然親愛異常。好幾次，老夫婦幾次要他想他弄死，幸而都被他逃了。然而他也還是象愛亦愛，象喜亦喜，雖然做了大官，他回到家裏，還

若是無心，這些事都用不着了。至於無心為惡的不罰，無心而能為惡，正是未作到戒慎恐懼，未作到存理去欲，是不應該加以原諒的。所以這兩句話，就是推翻了儒教的原則。至於就佛教來說，遺教經寫着制心一處，無事不辦，即指有心為善而言，怎能加以輕視呢？倒是無心為善，當然不賞，無心則識田沒有種子，賞從何來？至無無心為惡，也應不罰，然而需要懺悔，若不懺悔，雖無心為惡，而有心怙惡，應該有其後果。實際講來，善惡都屬於心，無心既難為善，也難為惡。偶爾有之，上句應該改為無心為善，雖善不賞，低者識田沒有種子，無從賞起，高者如禪宗大悟，稱無心道人，祖師揚眉瞬目，無非佛事，也是登峯造極，無從賞起的。董仲舒說：「正其誼不謀其利，明其道不計其功。」固然不是佛教道理，但在儒教也是就後世的功利而言。若推究到極處，正誼即是利，明道即是功，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，佛教迴向一事，本是理所當然。至於因迴向而有所轉移，就如孟子說的「則地有肥磽，雨露之養，人事之不齊也。」袁了凡懂得這個道理，所着四訓，行善得福，如執左券以驗右券。有人問善惡因果，既須合三世而通計之，他何以現世得果，這就是迴向之力使然。可惜他祇迴向於作官生子，而不知迴向出世，未免大材小用了。

是照舊操勞，因此堯帝反而把皇帝的位置都傳給他了，這就是中國舊道德的來源。

儒家大學上說：大學之道，在明明德，在親民，在止於至善。明德親民且置，什麼叫做至善呢？善，是人人能做到的，一談到至善，可就難了。都如，有些宗教的教義說：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做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做我的門徒。換句話說：就是信我的教，要愛我，不要愛你的父母；信我的教，要愛我，不要愛你的兒女。因為信仰了宗教，拋棄自己的父母和兒女，在信教的專一與誠篤上說，可算是了不起，然而我們能稱讚他是至善嗎？

孔夫子，言必稱堯舜，我們現在尊孔祭孔，提倡舊道德，重整舊文化。舊有的道德文化是個什麼？堯帝仁讓，舜帝的大孝，是不是舊道德，舊文化的一角。然而，儘有人，在很起勁的，在提倡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信教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信教。所以最近多次傳聞，山地愚民，為着某種教徒五百元以上的臺幣，劈毀自己的祖宗牌，這是拋棄在世父母，不向父母行禮猶嫌不足，再來清算三代祖宗的表示。拿錢毀祖宗牌的愚民